

高等师范写作

三能教程

潘新和 主编

人民教育出版社

高等师范写作三能教程

(能写 能讲 能教)

潘新和 主编

人民教育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高等师范写作三能教程/潘新和主编.-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2001
ISBN7-107-14149-X

I. 高…

II. 潘…

III. 汉语-写作-师范大学-教材

IV. H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73999 号

人 人 教 师 大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行

(北京沙滩后街 55 号 邮编：100009)

网址：<http://www.pep.com.cn>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装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2000 年 12 月第 1 版 2001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90 毫米×1 240 毫米 1/32 印张：17.875

字数：440 千字 印数：00 001~3 000 册

定价：25.10 元

序　　言

■裴显生

十年前，林可夫教授主编的《高等师范写作教程》问世。作为和他相交多年、情同手足的文友，我曾怀着深深的敬意为之作序，称该教材为“高师写作学的奠基作”。那部《教程》，不仅开创性地为高等师范院校写作课提供了一部高水平的教材，而且为整个写作学科的基本理论体系和基本功训练体系建设作出了独特的贡献，产生了广泛、深远的影响，为20世纪写作理论史添上了浓重的一笔。在21世纪来临之际，由曾是林可夫教授的学生、也是《高等师范写作教程》主要参编者的潘新和教授主编的《高等师范写作三能教程》已经定稿，即将由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读着新和寄来的书稿，心情十分兴奋。“江山代有才人出”，新一代学术带头人群体正踏着先行者铺就的学术台阶，奋发竟进，攀登新高，取得了丰硕的成果。作为老一代写作学者，我从他们的著作中，看到21世纪写作学灿烂辉煌的前景，抑制不住内心的喜悦。

这部《三能教程》，是教育部“高等师范教育面向21世纪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计划”项目中由潘新和教授负责的课题“具有师范性、素质性特色的高师写作课程改革”研究的终结性成果。1998年5月开题以后，课题组成员全力以赴，认真投入了调查研究工作。他们相继在闽、浙、苏三省10所高师院校、30所中学的1万余名学生中作了一次“中学语文教育现状”的问卷调查，对林可夫教授主编的《高等师范写作教程》近10年的教学、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总结，对20年来我国高师写作课教学改革进程作了宏观的检讨和思考，在此基础上，确定了教学改革的指导思想，拟

订出新的高师写作教学大纲，并推出了一系列重要研究成果，才开始进入编写阶段。我十分赞赏这一注重调查研究、基础研究的做法。在我看来，前几年出现的一些不成功的教材，东拼西凑，肤浅平庸，虽有各种各样的原因，但编写前不做调查研究，缺乏必要的理论准备，匆忙地组个班子就草率地开始编写，是其不成功的主要原因。因此，这个课题组的做法值得学习和提倡。

这部《三能教程》的最大特色在于写作教育理念上的创新。判别一部教材是优秀或是平庸的首要的标准，就是看它在基本教育理念上是否有所创新。《三能教程》的编著者孜孜以求的就是如何更好地彰显高师写作课程的师范性和素质性，力求在写作教育理论上有所突破。为此，新和不惜花一年多的时间作准备，在写作教育理论研究上狠下功夫。在这期间，他在《光明日报》、《课程·教材·教法》、《福建师范大学学报》、《海南大学学报》等报刊上发表了多篇高质量的论文并主编出版了一部专著。在《试论高师写作课程的师范性和素质性》（现作为该教材的“代前言”）、《新语文教育规范下的写作素质教育》、《写作人格论》等论文中，他对写作教育作出了具有理论深度的探讨，集中、系统地阐明了自己的观点。我赞赏文中表述的见解。在这些著述中，他提出了“以人为本，以素质求发展”，“写作：指向自我实现的人生”，“建构‘以表现（说、写）为本位’的‘创作发展’型新语文教育规范”等写作、写作教育和语文教育新理念。这些创见，无疑地为新教材提供了良好的认知背景，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我想特别提出的是：编著者之所以能有自己的理论创新，是跟他们能对前人的成果，对 20 世纪写作教育的成败得失以至整个中国写作教育的发展进程有透彻的理解，能站在写作学研究的当代前沿审视过去分不开的；是跟编著者有强烈的精品意识，在编写过程中坚持高起点、高品位、高质量，努力体现当代一流水准的追求分不开的。惟其如此，所以编者不仅能注重全书框架，讲究章法，而且在各编的章、节、目中，都能翻出新意，较

以往的高师写作教材有所胜出。应该说，他们的努力所取得的巨大成功，已经在书稿中充分地体现出来了。在全书各部分，创新意识、精品意识始终一以贯之。

第一部分《作者编》，解决的是作者的素养问题，要求做到“能写”。这一编指导思想很明确：强化“三基”，淡化文体；以简驭繁，转换生成；以素质求发展。书稿把第一章《写作心智：写作基本认知图式的建构》、第二章《写作技能：写作基本表现方式的习得》的教学放在重要的地位，突出提高基本素养的特点；把以往一般教材的记叙、议论、说明的基本型文体的训练，变为叙事、阐释、析理三种具有普遍性功能的写作基本技能，有利于转换生成、随机应用；把文体教学分为第三章《师范写作体式：职业性写作能力的养成》和第四章《常用写作体式：展示性写作能力的养成》，比以往教材一概纳入“师范体式”要合理得多。这样分，前者为教师的教学、科研所必用，使用频率亦颇高，是高师中文专业学生必须掌握的；后者为语文教师写作的提高发展型文体，可称为“二线体式”，可根据学生个人的资质特点作选择性学习。两大类体式的训练的目的仍是为了强化“三基”，提高写作素养。文体写作训练，极易面面俱到，取不到好的效果，往往变成了文体知识讲授。这部教材采取每一种文体尽量突显一个特征，以训练写作认知力和悟性，又在“写作的一般程序”的描述中体现可操作性，使教、学双方均有“法”可依。这种做法也是一种独创。

第二部分《学者编》，解决的是掌握写作理论问题，要求做到“能讲”，讲到点子上。这一部分讲写作原理，很易与别的教材雷同，编著者在力求出新上也下了大功夫。他们站在写作理论研究的学术前沿，用新的视角对写作基本原理作出精要解析和深入浅出的阐述。这一部分与林可夫主编的《高等师范写作教程》中的《写作原理论》有着较密切的联系，可以视为林编《教程》的修订与发展。其创新之处表现在：一是改《递变论》为《写作行为论：写作

的创造机制》，二是去掉《操作论》，增加了《写作现象论：写作的存在状态》。应该说，在《写作原理论》的构架上，概括得更为规整、全面、准确了；在具体阐述中，也融进了不少新的见解。书中要求语文教师“学者化”，有较丰厚的理论积累和研究能力，这不是苛求，推进素质教育本身不就包含了这样的要求么。

第三部分《导师编》，解决的是写作教学的理论与方法问题，要做到“能教”。之所以叫“导师”，是因为写作不是“授知”，或“练知”，而是要“悟知”，教师的基本素质是具有“导悟”的能力。“写作教学论”在高师写作教材中有着重要的地位，但由于这方面的任务以前往往由“语文教学法”课来承担，直到1980年代后期才引起写作学界的注意，因此成了薄弱环节。这本教材以新的教育观念，总结了20年来写作教学改革的经验，提出写作教学的新思路、新做法，是我看过的多本教材中写得最好的。如强调写作课是挖掘潜能、培养创造力的课程，是进行素质教育的最佳手段，阐述“题型训练规程”的教学观念和设计原则，指出写作课中教师诱导的积极意义和进行诱导的方式方法等等，都令人耳目一新。

总的来看，这是一本面向21世纪、体现当代水准的新著，是一部“好教、可练、管用、高效”的好教材，是能反映出写作教学改革和理论研究趋势的新成果。这本“三能教程”和西南师范大学董小玉教授主编的《现代写作教程》各具特色，是现今高师写作教材的两朵鲜花。我自己也编过几本写作教材，深知编教材难，编一本有新意、有特色的好教材更难。我一贯认为：只有在教学中坚持科学研究，不断推出新成果的人，才有新东西教别人，才有资格编写教材。那种轻视教材编写工作，把教材排斥于科研成果之外的看法和做法是错误的。就这本《三能教程》来看，主要编著者都是写作学界有成就的学术骨干：主编潘新和是一位治学严谨、耐得住寂寞、富于理论创新勇气和科学求实精神的学术带头人，出版过《中国现代写作教育史》、《中国写作教育思想论纲》、《写作：指向自我

实现的人生》等多本有影响的学术专著；参编者周森龙、李白坚、王正……都是写作学界富有探索精神和创新意识的“弄潮儿”，都出版过有影响的学术著作和编写过有关教材。有这样一个学养深厚、有活力的中青年学术群体，才有可能编写出高水平的教材来。近几年，高等师范院校的同行们协力攻关，陆续推出几本好的写作教材，为整个写作教学界树立了榜样。在写这篇短文时，我也热切地希望其他各类院校的同行能好好商讨一下，抓好教材编写工作，不断推出高质量的写作教材。

写于南京大学北阴阳营宿舍

2000年7月6日

试论高师写作课程的师范性和素质性

(代前言)

素质教育只是一个观念，要得以实行，主要靠教师。试问当今的教师是否具备从事素质教育的素质呢？答案恐怕颇费踌躇。别的学科不敢妄言，单就语文学科来看，相当部分的教师并不完全具备这一素质，则是毋庸讳言的事实。

要说语文教师的教育素质，会写作，恐怕这是他们必备的语文教育素质中的最基本的要求。据笔者了解，目前重点中学的语文教师达到能发表文章水平的，不到 30%（其中真正能较为经常发表文章的还不到 10%），一般中学大约是 10% 左右。对高师中文专业本科学生写作状况的调查表明，刚入学的新生喜欢写作、写作基础较好的占 10% 强，大部分学生不喜欢写作、怕写作，甚至讨厌写作，写作程度也较差；经过 4 年学习，到毕业时，文字基本过关（指达到一般的发表水平）的也就是 25%～35% 左右。

会写作还不等于会教写作。大量的语文教师不会教写作，这样，他们“教”出来的学生也就更加不喜欢写、不会写，而其中有些学生阴差阳错偏偏又成了高师中文专业学生……如此恶性循环，语文教育质量每况愈下，也便是情理之中的事了。

以往的应试教育，由于写作在考试上权重较低，语文教学普遍重读轻写，甚至只读不写，低素质教师也许还能勉强应付。而一旦实施素质教育，必然要把学生的写作能力作为考察其语文程度的最重要的标准，语文教师的低素质状况，与从事素质教育的高素质要求，二者之间严重不相适应的矛盾，也就必然会十分尖锐地凸显出来。

如何提高未来的语文教师的语文教育素质，这无疑是当前亟待解决的问题。对此，高师中文教育责无旁贷。高师中文专业课程改革，尤其是写作课程的改革已成当务之急！

笔者认为，高师写作课程改革，其基本目的便是要彰显师范性和素质性，以改变高师中文专业毕业生写作（语文）教育素质低下的状况，靠这批“新军”，把中学语文教育逐步引上良性发展的轨道。

然而，要彰显高师写作课程的师范性和素质性，首先要明瞭何谓高师写作课程的师范性和素质性，因此，这一问题，当是现今高师写作界、以至高师中文专业全体师生必须给予高度关注的重要问题。

一 高师写作课程的师范性：作者、学者、导师三位一体

显而易见，一个中学语文教师要能教好写作（语文），就必须会写文章，会讲出所以要这样写道理，还要会指导学生学习写文章。这三个方面的要求，便是高师写作课程师范性的基本内容。

关于这一点，林可夫教授在《高等师范写作教程》一书中曾谈到：

教师在写作方面虽然不同于作家、记者、编辑、评论家这样的专业写作者，但他却担负着从自己的学生中发现和造就作家、记者、编辑、评论家等专业写作者的光荣使命。换句话说，教师这一职业对写作能力和写作水平的需求不是降低了，而是更高了；不是单纯了，而是更全面了。因此，经过师范的科班训练，他们应当具有“三位一体”的能力结构，即融作者、“讲师”、教练三者的特长于一身，使自己会写——具有写作能力，会讲——掌握写作

理论，会教——擅长写作训练。①

这是我国高师写作界对高师写作课程的师范性特点的最早的也是较为准确的表述。

在这“三位一体”的能力结构中，会写是基础，是前提。这一点已得到语文界较为普遍的认同。叶圣陶先生就非常强调教师自身写作经验的作用，他在《和教师谈写作》中说：“经常写些东西，语文教师更有必要。……自己动手写，最能体会到写文章的甘苦。自己的真切的体会跟语文教学结合起来，讲解就会更透彻，指导就会更恰当。”② 在《“教师下水”》中，他更是把教师的写作经验与教学效果二者联系起来：“凡是有关作文的事老师实践越多，经验越丰富，给学生的帮助就越大。”③

一个语文教师缺乏对写作的执著追求和深人领悟，是不可能教好写作的。一个不会写、不爱写的教师，在有意无意之间，便会把学生对写作的全部兴趣、热情和信心轻易葬送了。而语文教师仅止于会写、爱写也还不足以教好写作。任何个人的直接的写作经验都是有局限性的。

教师会写，从教学的角度看，他所能给予学生的，除了情意因素的正面影响外，就是个体的、经验层面上的写作体认。而真正能对学生的写作具有普遍指导作用的，应是从众多的个体写作实践经验中概括抽象出来的写作理论。

会写，是作者；会讲，应是学者，应是具有一定的写作理论修养的写作学者（从发展来看，还应是语文学者、教育学者、人文学

① 林可夫主编：《高等师范写作教程》，福建教育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12~13 页。

②③ 叶圣陶：《叶圣陶教育文集》第三卷，人民教育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447 页，第 452 页。

者)。“学者”与“讲师”不同之处，在于他们所讲的有精粗、广狭、正偏之分。一般语文教师凭着对写作的肤浅了解，未必就不能讲，未必就不能当“讲师”；而学者的要求就大不一样了，他必得有较丰厚的理论积累，并具备对相关领域的问题进行研究和理论创新的能力。

王蒙同志曾在《一个值得探讨的问题》中，谈到了中国作家队伍中非学者化倾向，认为光靠经验和机智、轻视学问基础，是产生不了巨人式的作家的，从而阐明了作家要学者化的观点。

长期以来，我国语文界经验主义与实用主义之风盛行，对语文与语文教育理论的学习不够重视，中小学语文教师普遍缺乏理论学习和探索的兴趣与自觉性。多数教师靠的就是一本教参和有限的教学经验进行教学，自给自足，封闭保守，不但对新的专业理论和教育理论所知甚少，而且有的甚至发展到拒斥理论、拒斥教改的地步。这实际上也是造成语文教育水平低下的一个很重要的原因。

是否也到了该提出教师应学者化这个要求的时候了呢？

会写，会讲，说到底还得会教。

写作教学跟体、音、美等教学不无相似之处，就其特性而言，语文教师的写作教学方式，有像“教练”的一面。但是，由于写作活动的智能成分远高于技能成分，学生写作素质的提高，主要靠的不是简单的行为纠正，而是靠认知上的潜移默化和揣摩体悟，教师所做的最重要的工作是“导悟”，即指导、诱导学生自己领悟写作的规律和要求，从而逐步形成较强的文体形式感和写作行为自律能力。由此看来，称语文教师为“导师”，也许比称“教练”会更到位一些。

语文教师的“导师”的要求，是其语文教育素质的集中体现，也便是高师写作课程师范性的最主要的特征。作者、学者的要求，只有统一于导师的要求上，才成其为语文教师的完整的智能结构。

在我国现代语文教育从发端迄今的一个世纪里，语文界在“师

范性”方面的要求上，在作者、学者、导师三者中，对“作者”和“导师”方面的要求，尽管从未在现实中达成过，但多少还有所体认，而对“学者”方面的要求，则也许连基本的体认都谈不上。语文素质教育，期待着语文教师从“经验型”向“理论型”跨越，从“工匠型”向“学者型”蜕变。——尽管要实现这一目标还有很长的路要走，然而，我们坚信，对于面向未来的语文教育，教师三位一体的能力建构，是必将要实现的理想，而绝不应是空想！

二 高师写作课程的素质性：基本素质与相关素质的统合

上述作者、学者和导师的要求，是对高师写作的“师范性”特质的阐明，这还只是理论上的抽象规定，它必须转换为对语文教师实践智能和行为要素的具体规定，即与其相应的“素质性”的内容和要求。

写作课程的素质性内容，可分为基本素质和相关素质两种。

基本素质，指的是与作者、学者、导师等师范性要求直接对应的，并能在写作课以至中文专业课内教学中得以培养、提高的素质。

相关素质，指的虽是师范性要求的，却难以或无法在写作课以至中文专业课内教学中得以培养、提高的素质。相关素质是基本素质的延伸和丰富。

正由于相关素质之“难能”，所以它甚至比基本素质更加可贵。尽管它难以或无法在课内培养，但却不仅不能被忽略，而且应该给予充分的重视。

先说基本素质。

作为作者，其基本素质指的是智能性素质，主要是指语感（这里指书面言语感悟力）和写作行为调控力。

书面语的语感，包括文字、文体感悟力两方面，就是对书面语及其表现形式的透彻体认和创造性的运用能力。

一个人的写作能力，主要表现为对文字符号的认知和运用上。

这就有赖于从大量的阅读和写作中去感悟，以形成基本的语感。语感，在相当程度上决定了人的言语表现力。良好的语感，可以使高水平的写作行为成为可能。一个对语言缺乏敏感性的人，而能真切细腻地感知、想象和表现事物，是不可思议的。因而，语感也便影响到人的写作行为的调控力。写作行为的调控力，指的是作者在写作活动的全过程中，有效地协调运作自身各种行为的能力。简而言之，即作者的写作行为调控力。

懂得何谓文字、文体，又懂得如何驾驭文字、创制文章，想必也就具备了作为作者的基本智能与技能。

作为学者，其基本素质主要是指较全面的中文学科、尤其是写作学理论知识修养和一定的研究能力。

学者的基本素质，在要求上有较大的弹性空间。从对有关理论的最一般的了解，到拥有广博深厚的理论涵养和较强的研究能力，二者有着天壤之别。

作为一个语文教师，我们很难对其学者的基本素质确定一个整齐划一的标准，然而，有一点却是可以完全肯定，而且是十分明确的，这就是必须具有理论学习和理论思维的意识。这个意识，便是之所以成其为学者的特质所在。

作为导师，其基本素质是具有写作教育学、教学法素质，能对学生的写作学习作合乎教育规律的指导，并能对写作教育实践进行总结和反思。一个语文教师不同于作家、学者之处，主要就在于他更懂得如何教学生写。会写未必会教，这就是为什么不少优秀的作家和学者，却未必是好的语文教师的缘故。

写作教学有其特殊的规律和要求。写作不是“读知”，也不是“授知”或“练知”的，而是“悟知”的。因此，语文教师的基本教学素质就是具有“导悟”的能力。

鲁迅、叶圣陶都鄙薄“文章作法”“小说教程”一类的书，原因也就在于写作的方法归根结底还得靠“自悟得之”。

语文教师的聪明才智，便集中地体现在他能为学生创设一个良好的“自悟”氛围，使他们比在自然情境下的“试悟”能更高效地学习写作，少走弯路。

再说相关素质。

就作者而言，写作是人的思想、阅历、道德、人格、学问等的外化，是人的综合文化思想素质的体现。从主体的心理机制上看，写作又跟人的兴趣、动机、需要、习惯、情性、意志、毅力、气质等密切相关。因而有“冰山理论”、有“功夫在诗外”之说。

就学者而言，写作学者、语文学者，除了精通本行的理论知识外，还要求博、求杂，具备最佳的知识结构。因而有“文、史不分家”之说。现在应当是“文、史、哲、政、经”不分家，甚至还得懂点自然科学。因此，仅仅把眼盯着写作、盯着语文，是教不好写作、教不好语文的。

要成为一个真正的教育家，当个好导师，其相关素质，就不仅仅体现在能应付眼前的教学上。他要有更为宽广的教育理论视野，拥有开阔的胸襟和眼光，勇于面对未来教育的挑战，能够运用现代教育技术，最大限度地汲取现代教育理论的精华，能对现代教育作宏观的审视和思考，从而形成自己的教育理念和方法。

基本素质与相关素质二者又是相辅相成的。没有基本素质，相关素质也就难以体现；没有相关素质，也就不可能形成良好的基本素质。

须特别指出的是，以上“素质性”的要求，不是简单地针对语文教师从事写作教学而言的，而应当将它视为语文教师业务素质的最重要的、最基本的要求。

这一要求，虽是针对高师写作课程而言，但却是倚重于高师中文专业其它课程的“合力”来达成的。在高师中文专业中，没有哪一门课的教学不要通过写作、其成果不是最终体现并凝聚在写作上，同时也给学生写作上的发展以助力。

是否可以这样认为，高师写作课“素质性”中“作者”的素质，是高师中文专业学生的一切素质中最具普泛性、基础性和延展性的素质，堪称素质中的素质，而“学者”与“导师”的素质，则是高师中文专业教育应致力的标志性的素质。

三 高师写作课程目标、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的初步构想

假如上述对中学语文教师和高师写作课程的师范性、素质性内涵的理解是正确的，显然，要培养作者、学者、导师三位一体的语文教师，使他们会写、会讲、会教，这无论是对高师写作课程，还是对整个高师中文专业教育来说，都是一个极其艰巨而沉重的任务。要完成好这项任务，就有必要进一步对写作的课程目标、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进行科学的设计。

有几个问题必须首先考虑到：

一是师范性、素质性的要求与课程目标，二者在方向上是同一的，但在“要求”与“目标”、必要性与可能性之间，是有一定距离的，是无法一步到位的。因此“目标”要适中，要有可行性和前瞻性。

二是素质性要求与教学内容，二者在方向上也是同一的，基本素质与相关素质二者相辅相成，但有的可以进入教学，有的却难以或无法进入教学；基本素质与相关素质的培养，在教学中既要注意到它们的联系，又要注意到它们的区别。因此，教学的内容，对学生成才的培养，应注重基础性和可发展性。

三是作者、学者、导师的培养任务，既是对高师写作课程的要求，又不是它所能独立承担的。它需要高师中文专业所有课程的配合，需要整个中文专业课程结构的整合与协调，这涉及高师中文教育观念的重建与整体化的改革。

(一) 基于上述认识，暂拟高师写作课程目标如下：

1. 总体目标

为作者、学者、导师的基本素质与相关素质的和谐发展奠定坚

实的基础；培养有写作教育能力、有潜质、有活力、有想象力和创造力的中学语文教师。

2. 分项目标

会写——对写作观念、写作心智、写作技能、师范写作体式、常用写作体式等有正确的认知，对写作实践有较真切的体悟，形成一定的文体形式感和写作行为调控能力，文字上达到发表的水平，对写作有兴趣、有追求。

会讲——拥有基本的写作理论知识，对写作现象和习作中的一般问题能作初步的理论阐释，养成理论思维和探索的习惯与自觉性。

会教——懂得写作教育的基本原理和要求，对写作教学的“导悟性”特点有所体认。有一定的写作教研和教改的意识。

(二) 根据课程目标的要求，对写作的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设定如下：

1. 会写

会写，是会讲、会教的前提和基础。因此，关于写的能力的培养，在写作课程的教学中，应占据重要的、核心的地位。

写作的教学不同于一般的知识或技能的学习，可以立竿见影、速见成效。它须经过长期的语言文字的浸染和道德学问的涵养，如前所述，它是基本素质与相关素质的合力使然。从这个意义上说，写作能力，有的可以培养，但又不完全可以“教”。它有赖于人的综合素质（人格的、学养的、智力的、情意的，等等）的提高。写作的发展，根本上是取决于人本身的发展。

又由于写作内容涉及面极广，仅常见的文体就有数十种之多，所谓会写，并非指会写一切的文体。熟练掌握每一种文体的写作方法，这既不可能也无必要。从这个意义上说，写作也是不可能完全教“会”的。它有赖于人凭借一定的基础，根据自己的兴趣和需要，作选择性的学习和发展。